

证券代码：300503

证券简称：昊志机电

公告编号：2017-011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收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乐九鼎”）和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周原九鼎”）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永乐九鼎于2017年3月2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1,2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8%。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永乐九鼎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 23日	60.21	120	1.1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永乐九鼎 周原九鼎	合计持有股份	750	7.39	630	6.2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	7.39	630	6.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永乐九鼎、周原九鼎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此次永乐九鼎与周原九鼎的减持在该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未违反相关的承诺。

3、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永乐九鼎、周原九鼎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1,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永乐九鼎、周原九鼎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1%。

4、永乐九鼎、周原九鼎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就持股意向作出如下承诺：1) 本机构计划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完毕，减持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的 150%。2) 本机构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 本机构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机构及本机构关联方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4) 如果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机构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机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截至本公告日，永乐九鼎、周原九鼎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5、永乐九鼎、周原九鼎本次的减持价格符合上述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行为。

三、备查文件

1、《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